

臺灣期貨交易所 新聞稿

中華民國 114年9月23日

臺灣期貨交易所於114年9月24日調高南亞科期貨(CYF)、環球晶期貨(OWF)及小型環球晶期貨(PBF)所有月份保證金適用比例為現行所屬級距適用比例之1.5倍，本次調高係南亞科(股票代號：2408)及環球晶(股票代號：6488)分別經證交所及櫃檯買賣中心於114年9月22日公布為處置有價證券(處置期間為114年9月23日至114年10月8日)，期交所依規定調高南亞科期貨(CYF)、環球晶期貨(OWF)及小型環球晶期貨(PBF)所有月份保證金適用比例，自114年9月24日(證券市場處置生效日次一營業日)一般交易時段結束後起實施，並於證券市場處置期間結束後，於114年10月8日一般交易時段結束後恢復為調整前之保證金。

參照證券市場處置措施，調整期間如遇休市、有價證券停止買賣、全日暫停交易，則恢復日順延執行。

本次保證金調整情形列表如下：

單位：比例(%)

契約名稱	調整後保證金適用比例			調整前保證金適用比例		
	原始保證金	維持保證金	結算保證金	原始保證金	維持保證金	結算保證金
CYF (南亞科期貨)	24.30%	18.63%	18.00%	16.20%	12.42%	12.00%
OWF (環球晶期貨)	20.25%	15.53%	15.00%	13.50%	10.35%	10.00%
PBF (小型環球晶期貨)	20.25%	15.53%	15.00%	13.50%	10.35%	10.00%